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調府教師 陳怡如
電話：04-7531926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yiruchen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1519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輔導員遴選簡章及附件(共2個電子檔)
(376470000A_1120151926_ATTACH1.pdf、376470000A_1120151926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府國民教育輔導團112學年度輔導員遴選簡章1份，
請轉知並鼓勵教師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國民教育輔導團設置要點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期限自即日起至112年6月17日止(郵戳為憑)，請備妥文件，並於資料袋正面註記「輔導員報名表」，逕送本府教育處學管科(50001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號7樓)。
- 三、檢附遴選簡章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